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陳俐臻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83

傳真：(02)29187853

電子信箱：ah132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汐止區北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51906278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906278_新北市115年度校園憂鬱自殺防治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局與本府衛生局合作辦理「新北市115年度校園憂鬱自殺防治教師增能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並薦派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自殺防治法第6條規定及新北市115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總體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主題：

1、主題1：「看見沉默的求救」青少年自殺防治與陪伴策略。

2、主題2：跨系統合作：校園自殺通報、危機處遇與教師自我照顧。

3、主題3：每個孩子都在發光：SEL在特殊需求支持中的應用策略—從理解到介入的實務轉化路徑。

（二）日期：115年11月12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（三）地點：本市蘆洲區蘆洲國民小學4樓演藝廳（本市蘆洲區

中正路100號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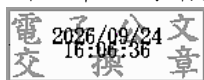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參與對象：本市高、國中、國小有興趣教師，由學校薦派參加，報名人數150人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5年11月3日(星期二)前至「校務行政系統—教師研習系統」報名。

三、請惠予當日工作人員及參與教師公假(課務派代)登記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蘆洲區蘆洲國民小學(輔導處)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